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

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6,00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1854 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2.05 元/股。本次公开发行股票 6,000.00 万股，发行股份占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25%，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 24,000.00 万股。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 1,200.00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20.00%。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和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组成。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 497.9253 万股，约占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 8.30%；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 622.4065 万股，约占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 10.37%。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 1,120.3318 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18.67%，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 79.6682 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 2,959.6682 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60.65%；网上发行数量为 1,920.0000 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39.35%。根据《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 5,291.06021 倍，高于 100 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40.00%（向上取整至 500 股的整数倍，即 1,951.90 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 1,007.7682 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 20.65%；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 3,871.9000 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 79.35%。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最终中签率为 0.0381136200%，申购倍数为 2,623.73398 倍。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T+2 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情况、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12.05 元/股。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和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组成。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 497.9253 万股，约占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 8.30%；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 622.4065 万股，约占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 10.37%。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 1,120.3318 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18.67%，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 79.6682 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截至 2023 年 11 月 27 日（T-3 日），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
国泰君安君享永达股份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979,253	59,999,998.65	12个月
华菱津杉（天津）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34,439	44,999,989.95	12个月
湘潭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489,626	29,999,993.30	12个月

注：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保荐人（主承销商）已在2023年12月6日（T+4日）之前将超额缴款部分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按照缴款原路径退回。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38,534,684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464,342,942.20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184,316
-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2,221,007.80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0,077,682
-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21,436,068.10
-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0
-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

二、网下比例限售情况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1,010,243股，约占网下发行总量的10.02%，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1.68%。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本次保荐

人（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184,316股，包销金额为2,221,007.80元，包销股份的数量占总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31%。

2023年12月6日（T+4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配售资金和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划转至发行人，由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本次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不含增值税）为8,680.54万元，明细如下：

- 1、保荐及承销费用：5,849.06万元
- 2、审计及验资费用：1,320.75万元
- 3、律师费用：943.40万元
- 4、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472.14万元
- 5、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95.20万元

注：（1）以上发行费用均不含增值税；（2）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如存在微小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3）发行手续费用中包括本次发行的印花税，税基为扣除印花税前的募集资金净额，税率为0.025%。

五、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1-38676888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6日

（此页无正文，为《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6日

（此页无正文，为《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